

合校水經注

合校水經注

水經注卷三十四

長沙王氏校本

後魏酈道元撰

江水

官本日按近刻作江
水二案朱趙同

又東出江關入南郡界

官本日按此九字原本及近刻竝訛入
前卷注內接夏后疏鑿者之下今改正

又下條過巫縣南注文因經誤為注注誤為經遂割裂異卷今
訂正改此為卷首案朱訛趙改刊誤曰九字是經混作注

江水自關東逕弱關捍關

官本日按此十字原本及近刻竝
訛作經案朱訛趙改捍改扞刊

誤曰十字是注混作經捍關
國策史記作扞關字得通用捍關廩君浮夷水所置也弱關

在建平秭歸界昔巴楚數相攻伐藉險置關以相防捍秦兼

天下置立南郡自巫東上皆其域也官本日按近刻脫東字
域訛作城此乃注釋經

文入南郡界句案朱脫訛趙增改刊誤曰自巫下
落東字城當作域又趙自此以上為卷三十三終

又東過巫縣南鹽水從縣東南流注之

官本日按此十五字原
本及近刻竝訛入注內

接自巫東上皆其域也之下今改正 案朱訛趙改自此下爲
三十四卷刊誤曰十五字是經混作注此條經文是三十四卷
之首誤
截於此

江水又東烏飛水注之

官本日按此九字原本及近刻竝訛作經又東近刻訛作入東 案朱訛

趙改刊誤曰箋曰克家云入東當作又東按九字是注混作經此條是三十四卷注之首誤截于此 水出天門

郡淩中縣界北流逕建平郡沙渠縣南又北流逕巫縣南西

北歷山道三百七十里注于江謂之烏飛口

官本日按又東過巫縣南至此

原本及近刻爲上卷之末 案朱自此以上爲卷三十三趙改刊誤曰此條注是三十四卷之首連下卷江水又東逕巫

縣故城南 江水又東逕巫縣故城南 官本日按此十字原本及近刻竝訛作經又別

爲卷首可證今之卷帙非復道元之舊也 案朱訛經自此下爲三十四卷趙改刊誤曰十字是注混作經與上卷注烏

飛口 縣故楚之巫郡也秦省郡立縣以隸南郡吳孫休分爲

建平郡治巫城城緣山爲墉周十二里一百一十步東西北

三面皆帶俯深谷南臨大江故夔國也

官本日接近刻故下衍謂之二字案朱

趙江水又東巫溪水注之

官本日按此九字原本及近刻竝訛作經今攷下文巫溪即經之鹽

水也案朱訛趙改刊誤日九字是注混作經

溪水導源梁州晉興

趙作昌

郡之宣漢

縣東又

朱作入箋日當作又南趙改又

南逕建平郡秦昌縣南又逕北井縣

西東轉厯其縣北水南有鹽井

官本日按水近刻訛作井案朱訛趙改刊誤日上井字

當作

井在縣北故縣名北井建平一郡之所資也鹽水下通

巫溪溪水是兼鹽水之稱矣

官本日按此乃注釋經文鹽水

溪水又南屈逕

巫縣東縣之東北三百步有聖泉謂之孔子泉其水飛清石

穴潔竝高泉

官本日按近刻作飛清潔石穴竝高泉案朱同趙改刊誤日潔字當移在石穴之下

下

注溪水溪水又南入于大江江水又東逕巫峽

官本日按此七字原本及

近刻竝訛作經改刊誤日七字是注混作經

案朱訛趙

杜宇所鑿以通江水也郭仲產

云按地理志巫山在縣西南而今縣東有巫山將郡縣居治

無恆故也江水厯峽東逕新崩灘

官本曰按此九字原本及近刻竝訛作經案朱訛

趙改刊誤曰九

字是注混作經此山漢和帝永元十二年崩

官本曰按近刻訛作十三年

案朱訛趙改刊誤曰續漢書五行志是十二年

晉太元二年又崩當崩之日水逆流

百餘里湧起數十丈今灘上有石或圓如箆或方似屋若此

者甚眾皆崩崖所隕致怒湍流故謂之新崩灘其頽巖所餘

比朱作北箋曰當作比趙改比

之諸嶺尙爲竦桀其下十餘里有大巫山

非惟三峽所無乃當抗峯岷峨借嶺衡疑其翼附羣山竝槩

青雲更就霄漢辨其優劣耳神孟

朱作血箋曰山海經作孟涂趙改孟下同涂所

處山海經曰夏后啟之臣

趙有曰字孟涂是司神于巴巴人訟于

孟涂之所其衣有血者執之是請生居山上在丹山西郭景

純云丹山在丹陽屬巴丹山西卽巫山者也又帝女居焉宋

玉所謂天帝之季女名曰瑤姬未行而亡封于巫山之陽

官本

日按近刻訛作臺

案朱訛趙改刊誤曰臺御覽引此文作

陽趙釋曰一清按李善高唐賦注引襄陽耆舊傳曰赤帝女

姚姬未行而亡

精魂為草實為靈芝所謂巫山之女高唐之

葬于巫山之陽

案朱訛趙改岨刊誤曰寰宇記

阻官本日按近刻訛作姬

案朱訛趙改岨刊誤曰寰宇記

引江源記云楚辭所謂巫山之陽高邱之岨岨字與上下

文

叶旦為行雲暮為行雨朝朝暮暮陽臺之下旦早視之果如

其言故為立廟號朝雲焉其間首尾

朱趙有

百六十里謂之

巫峽蓋因山為名也自三峽七百里中兩岸連山略無闕處

一字

百六十里謂之

重巖疊嶂隱天蔽日自非停午夜分不見曦月至于夏水襄

陵沿泝阻絕或王命急宣

官本日按近刻脫或字案朱脫趙增刊誤曰王命上落或字御覽

引此文

有時朝發白帝暮到江陵其間千二百里雖乘奔御

校增

有時朝發白帝暮到江陵其間千二百里雖乘奔御

風不以疾也

趙以改似刊誤日以當作似寰宇記引此文作加

春冬之時則素湍綠

潭迴清倒影絕巘多生怪柏

官本曰按怪近刻訛作檉朱趙作檉趙釋曰一清按御覽

案

引此文作怪柏

懸泉瀑布飛漱其間清榮峻茂

朱榮作榮趙改刊誤曰榮當作榮

良

多趣味

朱箋曰舊本作謂

每至晴初霜旦林寒澗肅常有高猿長嘯

屬引淒異

官本曰按屬近刻作屢世說注引荊州記作屬引清遠趙改屬

案朱作屢箋曰

空谷傳

響哀轉久絕故漁者歌曰巴東三峽巫峽長猿鳴

趙釋曰按寰宇記作

清猿三聲淚沾裳江水又東逕石門灘

官本曰按此八字原本及近刻竝訛作經案

朱訛趙改刊誤曰八字是注混作經

灘北岸有山山上合下開洞達東西緣江

步路所由劉備為陸遜所破走

朱作是箋曰一作走逕此門趙改走

逕此門追

者甚急備乃燒鎧斷道孫桓為遜前驅奮不顧命斬上夔道

趙刊誤曰箋曰吳志作兜道按何焯云夔字是也史誤文

截其要徑備踰山越險僅乃得

免忿恚而歎曰吾昔至京桓尙小兒而今迫孤乃至于此遂發憤而薨矣

又東過秭歸縣之南

縣故歸鄉地理志曰歸子國也樂緯曰昔歸典叶聲律宋忠曰歸卽夔歸鄉蓋夔鄉矣古楚之嫡嗣有熊摯者以廢疾不立而居于夔爲楚附庸後王命爲夔子春秋僖公二十六年楚以其不祀滅之者也袁山松曰屈原有賢姊聞原放逐亦來歸喻令自寬全鄉人冀其見從因名曰秭歸卽離騷所謂女嬃嬋媛以詈余也縣城東北依山卽坂周迴二里高一丈五尺南臨大江古老相傳謂之劉備城蓋備征吳所築也縣東北數十里有屈原舊田宅雖畦堰縻漫猶保屈田之稱也

縣北一百六十里有屈原故宅累石爲室趙作基名其地曰

樂平里宅之東北六十里有女嬃廟擣衣石猶存故宜都記

曰秭歸蓋楚子熊繹之始國趙釋曰全氏曰按既曰熊繹之始國則非熊摯附庸所居矣自

相參辰而屈原之鄉里也原田宅于今具存官本曰按原田宅近刻訛作屈

何也原宅案朱訛趙改刊誤曰屈字指謂此也江水又東逕一

城北官本曰按此八字原本及近刻竝訛作經又近刻脫一

下落其字案朱訛脫趙改增其刊誤曰七字是注混作經逕

胡渭校增其城憑嶺作固趙刪其刊誤二百一十步夾溪臨

谷據山枕江北對丹陽趙作城據山跨阜周八里二百八

十步東北兩面悉臨絕澗西帶亭下溪南枕大江險峭壁立

信天固也楚子熊繹始封丹陽之所都也地理志以爲吳之

丹陽

官本曰按吳下近刻衍子字案朱衍趙刪陽改楊刊誤曰漢書地理志丹陽郡丹陽縣下云楚之先熊繹所

封十八世文王徙郢此是班固誤記宋祁曰丹陽當作丹楊是也晉書地道記云丹楊縣丹楊山多赤柳在西寰宇記澗州丹陽縣下云本漢曲阿縣地唐天寶元年復為丹楊縣以邑界楊樹生丹為名故今字从木為稱按宋志亦从木作丹楊樂記故以復為釋之何焯校衍子字改陽為楊論者云尋吳楚悠隔縑縷荆山無

容遠在吳境是為非也趙釋曰一清按班志此文在丹陽郡

則枝江為近鄺氏故辭而闕之又楚之先王陵墓在其間官本曰按近刻之訛作子案朱趙

作蓋為徵矣江水又東南逕夔城南官本曰按此九字原本及近刻並訛作經案

朱訛趙改刊誤曰九字是注混作經跨據川阜趙增城字刊誤曰周迴一里百

一十八步西北背枕深谷東帶鄉口溪官本曰按背近刻訛作皆脫口字案朱

訛脫趙改增刊誤曰皆當作背鄉口溪見下此落口字南側大江城內西北角有金城

東北角有圓土獄西南角有石井口徑五尺熊摯始治巫城

後疾移此蓋夔徙也趙釋曰全氏曰熊摯不得為熊釋後故封夔非自巫徙春秋左傳

僖公二十六年楚令尹子玉城

朱箋曰城夔左傳作滅夔趙改滅

夔者也服

度曰在巫之陽秭歸歸鄉矣江水又東逕歸鄉縣故城北

官本

曰按此十一字原本及近刻並訛作經

案朱訛趙改刊誤曰十一字是注混作經

袁山松曰父老傳

言原既流放忽然暫歸

官本日按暫近刻作暫案朱趙作暫

鄉人喜悅因名

曰歸鄉抑其山秀水清故出儻異地險流疾故其性亦隘詩

云惟岳降神生甫及申信與余謂山松此言

山松朱作袁松趙作袁山松刊

誤曰袁松即袁山松晉書有傳謝安傳作袁崧而是注前後亦多作袁崧蓋合二字為一終當以山松為是

可謂

因事而立證恐非名縣之本旨矣縣城南面重嶺北背大江

東帶鄉口溪溪源出縣東南數百里西北入縣

朱北作南趙改刊誤曰南

黃省曾本作北

逕狗峽西峽崖龕中石隱起有狗形形狀具足故以

狗名峽鄉口溪又西北逕縣下入江謂之鄉口也江水又東

逕信陵縣南

官本日按此九字原本及近刻並訛作經臨大案朱訛趙改刊誤曰九字是注混作經

江東傍深溪溪源北發梁州上庸縣界南流逕縣下而注于

大江也

朱無于字趙增刊誤曰而注下落于字黃省曾本校增

又東過夷陵縣南

官本日按又東上原本及近刻並衍江水二字今改正案朱衍趙刪刊誤曰江水二字

文衍

江水自建平至東界峽盛弘之謂之空冷峽

官本日按謂之近刻脫之字

案朱脫趙增朱冷作冷趙改刊誤曰謂下落之字冷當作冷通典寰宇記俱作空船峽顧祖禹曰夏秋水泛必空船乃可

上然作冷字于義亦得梁書王僧辯傳作空靈灘即湘水注之空冷峽也 峽甚高峻即宜都建平

二郡界也其間遠望勢交嶺表

官本日按近刻脫勢字案朱脫趙增刊誤曰望下落勢

字寰宇記校增 有五六峯參差互出上有奇石如二人像攘袂相對

俗傳兩郡督郵爭界于此宜都督郵厥勢小東傾議者以為

不如也江水懸峽東逕宜昌縣之插竈下

官本曰按此十三字原本及近刻竝

訛作經插訛作埤案朱訛經趙改注刊誤

曰十三字是注混作經朱插作埤趙改下同

壁立數百丈飛鳥所不能棲有一火爐

官本曰按近刻訛作爐案朱作爐箋曰

當作火爐插在崖間趙改爐

插在崖間望見可長數尺

趙作丈

父老傳言昔

洪水之時人薄舟崖側以餘爐插之巖側至今猶存故先後

相承謂之插竈也

朱箋曰洽聞記云空船峽絕壁上有一火爐長數尺名曰插竈相傳堯時洪水行者

泊舟崖側炊爨以餘爐插之鄭常蓋亦據此注耳

江水又東逕流頭灘

官本曰按近刻脫逕字又

此八字原本及近刻竝訛作經

案朱脫訛趙增改刊誤曰七字是注混作經東下落逕字

其水竝峻激

奔暴

官本曰按峻近刻作浚案朱同趙改刊誤曰浚何焯校改峻又趙暴改瀑

魚鼈所不能游

行者常苦之其歌曰灘頭白勃堅相持倏忽淪沒別無期

朱條

作條趙改刊誤曰條當从犬作條从火作條非

袁山松曰自蜀至此五千餘里下水

五日上水百日也江水又東逕宜昌縣北

官本日按此九字原本及近刻竝訛

作經案朱訛趙改刊誤曰九字是注混作經分夷道俱山所立也

官本日按很近刻訛作狼案

朱作狼箋曰狼當作很趙改很縣治江之南岸北枕大江與夷陵對界宜都

記曰渡流頭灘十里便得宜昌縣

趙增也字刊誤曰縣下落也字御覽引此文校增

江水又東逕狼尾灘而歷人灘

官本日按此十二字原本及近刻竝訛作經案朱訛趙

改刊誤曰十二字是注混作經袁山松曰二灘相去二里人灘水至峻峭南

岸有青石夏沒冬出其石嶽峯數十步中悉作人面形或大

或小其分明者鬚髮皆具因名曰人灘也江水又東逕黃牛

山下

官本日按此九字原本及近刻竝截上八字訛作經下字仍屬注文案朱訛趙改刊誤曰八字是注混作經

有灘名曰黃牛灘南岸

孫校曰御覽作崖

重嶺疊起最外高崖間有

石色

官本日按近刻脫石字案朱脫趙增刊誤曰箋日孫云當作有石按當作有石色荆州記校增如人

負刀牽牛人黑牛黃成就分明既人跡所絕莫得究焉此巖

既高加以江湍紆迴

官本日接近刻脫以字案朱脫趙雖增刊誤曰加下落以字寰字記校增

途逕

趙作經

信宿猶望見此物故行者謠曰朝發黃牛暮宿黃

牛三朝三暮黃牛如故

官本日接近刻脫此八字案朱脫趙增刊誤曰二句下御覽引此文有

三朝三暮黃牛如故入字今校補

言水路紆深

官本日按紆近刻說迴望如作行案朱訛趙改

一矣

朱箋曰御覽引此云言水路紆深回環望如一矣

江水又東逕西陵峽

官本日按此八

字原本及近刻並訛作經案朱訛趙改刊誤曰八字是注混作經

宜都記曰自黃牛灘東入

西陵界至峽口

朱趙有一字

百許里山水紆曲而兩岸高山重障

非日中夜半不見日月絕壁或千許丈其石彩色形容多所

像類林木高茂略盡冬春猿鳴至清山谷傳響泠泠不絕所

謂三峽此其一也山松言常聞峽中水疾書記及口傳悉以

臨懼相戒曾無稱有山水之美也及余來踐躋此境官本日

訛作意 案朱趙作意趙躋 改齋刊誤曰躋孫潛校改齋既至欣然始信耳聞之不如親

見矣官本日按之字近刻訛在耳聞上 案其疊嶂秀峯奇

構異形固難以辭敘林木蕭森離離蔚蔚乃在霞氣之表仰

矚俯映彌習彌佳朱無佳字箋曰疑 脫佳字趙增佳字流連信宿不覺忘返目

所履歷未嘗有也既自欣得此奇觀山水有靈亦當驚知己

于千古矣江水歷禹斷江南官本日按此七字原本及近刻 並截上六字訛作經下一字仍

屬注文 案朱訛趙改刊 誤曰六字是注混作經峽北有七谷村官本日按七近刻 訛作北 案朱訛

趙改刊誤曰寰宇記引郡國 志曰西陵有七谷村北字誤兩山閒有水清深潭而不流又

耆舊傳言昔是大江及禹治水此江小不足瀉水禹更開今

峽口水勢并衝此江遂絕于今謂之斷江也江水出峽東南